

证券代码：835427

证券简称：凯丰新材

主办券商：华西证券

浙江凯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3月25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浙江龙游工业园区金星大道30号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方式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3月1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周蝶芳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监事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相关法律、法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。

1.议案内容：

《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与会监事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1 年年度报告〉及摘要的议案》。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披露的《2021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2-003) 及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：2022-004)。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有关要求，公司监事会对《2021 年年度报告》及摘要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(1) 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。

(2) 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，未发现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基本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。

(3) 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与会监事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。

1.议案内容：

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与会监事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〉的议案》。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21 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，按照母公司实现净利润提取 10%的法定盈余公积，以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5,800 万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0.00 元（含税）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与会监事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。

1.议案内容：

《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与会监事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1.议案内容：

同意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与会监事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《浙江凯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

浙江凯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2年3月29日